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现场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同时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6:30—18: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现场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现场会议交流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6:30—18: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中国人寿金融中心18楼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公司参会人员

董事长张邦辉先生，独立董事陈良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章湘云女士，财务总监杜超先生和保荐机构代表刘卫宾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参会，保证活动规范有序，有意到场参会的投资者需进行预登记，本次业绩说明会主要采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预登记，预登记时间截止至2026年5月18日17:00。敬请有意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将姓名、有效证

件号码、联系方式以及相关问题等信息通过书面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liuhc@tianbang.com）进行预登记。

五、其他注意事项

（一）参加会议的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二）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本次业绩说明会不提供网络方式，公司将于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全面如实地向投资者披露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三）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及《承诺书》的签署，参会人员请仔细填写并携带《承诺书》（见附件）参加会议，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六、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21-64182751

电子邮箱：liuhc@tianbang.com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现场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承诺书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公司）将对你公司进行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根据有关规定做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公司）承诺在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过程中不故意打探你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未经你公司许可，不与你公司指定人员以外的人员进行沟通或问询；

（二）本人（公司）承诺不泄露在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过程中获取的你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你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你公司证券；

（三）本人（公司）承诺在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中不使用本次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获取的你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本人（公司）承诺基于本次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形成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中涉及盈利预测和股价预测的，注明资料来源，不使用缺乏事实根据的资料；

（五）本人（公司）承诺基于本次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形成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或涉及基础性信息的部分内容），在对外发布或使用前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知会你公司，并保证相关内容客观真实；

（六）本人（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七）本承诺书仅限于本人（公司）对你公司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

（八）本承诺书的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经本公司（或研究机构）书面授权的个人在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到你公司现场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视同本公司行为。（此条仅适用于以公司或研究机构名义签署的承诺书）。

承诺人（公司）： （签章）

（授权代表）： （签章）

年 月 日